

信息技术服务合同书

甲方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上海横扫信息技术服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，共同严格履行。

一、活动名称，使用产品为：激光雕刻

二、甲方业务负责人：

三、举办活动的日期：2021年12月15号

四、举办活动的地点：上海，北京

1、甲方必须按照合同签订的条款提供活动条件，确保活动顺利完成。

2、甲方在该活动中为乙方提供：

(1)、举办现场地及审批 (2)、工作协调 (3)、活动经费

五、乙方的义务：

1、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签订的条款满足甲方的需求，确保活动顺利完成。

2、乙方在该活动中为甲方提供内容单价如下表，iPad签约台以最终使用的数量结算：

项目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激光雕刻打印(上海)	1	3000	3000
激光雕刻打印(北京)	1	3000	3000
		合计	6000
		协议价含税	6000

六、付款方式：

账户名称：上海横扫信息技术服务中心

账户号码：50131000757507903

开户银行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路支行

七、付款说明：

1、合同总金额：以最终使用的总数量结算，总金额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可抵扣1%。开票内容：*信息技术服务*信息系统服务

2、合同签订当三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付预付款(人民币大写) 零元整(¥0.00)。

活动结束后甲方收到发票后3日内，付清尾款(人民币大写) 陆仟元整(¥6000.00)。

3、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支付价款的，每延迟一日，延期付款总额的0.1%支付逾期违约金。

八、在活动过程中，如遇到不可抗力因素（如自然灾害、人为灾害、恐怖活动等），若乙方已开始实质性工作，不论活动结束后与否，甲方都必须按合同中实际筹备发生金额及管理费支付给乙方。

九、甲方责任承诺

1、甲方本次活动由甲方自行组织，由甲方原因造成活动不能正常进行或达不到预期效果，由甲方自行承担；同时活动期间人为原因对活动设备及物料造成损坏的，视设备损坏程度大小赔偿乙方。

2、甲方应在活动举办前至少2天与乙方沟通活动内容，以便乙方提前做好布场或其它准备工作。

十、乙方责任承诺：

3、乙方必须按合同及方案内容实施，保证服务质量和活动顺利进行。如因乙方责任导致活动无法顺利进行或未能达成预期效果的，视责任大小支付甲方相应的违约金1-2万元。

4、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注意安全，避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。如果发生安全事故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如甲方被追责的，则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全部损失。同时人为原因对甲方设备及物料造成损坏的，视设备损坏程度大小赔偿甲方。

十一、甲乙双方在本次项目合作中所获知的双方商务资料均视为商业秘密，双方均有保守责任，除非获得对方明示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。如因此造成损害的，双方均保留追究对方经济损失的权利。

十二、合同签订后，既具有法律效力。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应向乙方所在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。违反本合同条例的，均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承担经济责任。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另传真复印件有效。

十四、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如协商未果，可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（盖章）：上海横扫信息技术服务中心

法人或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法人或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

电话：于俊 15000161625

2021年12月14日

2021年12月14日